

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

1353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阅江楼上阅风流

南京苗啸雷

扬子江畔、仪凤门内的南京城墙西北角,有一座海拔只有78米的狮子山。此山原名卢龙山,据说是晋元帝司马睿见此山像北方的卢龙寨而赐名。明太祖朱元璋定都南京后,经常带臣下去卢龙山赏景,觉得此山酷似狮子,于是赐名狮子山。龙也好,狮也罢,足见此山之不凡。

所谓“山不在高,有仙则灵”,狮子山风景秀丽、古迹众多,最有名的当数阅江楼了,名为阅江,喻阅江揽胜之意,被誉为江南四大名楼之一。楼高五十多米,外四内三共七层,碧瓦朱楹、雕梁画栋、精美绝伦、古色古香,是典型的明代建筑风格,从内到外处处彰显古典皇家气派,尤其是顶层屋顶的金龙雕饰,更显富丽堂皇。

不过阅江楼却是个地地道道的00后。自明朝以来,阅江楼只存在于文学作品中,直到2001年才正式建成对外开放,为狮子山巅带来了新的名片,也成为老下关标志性建筑,代表六百多年“有记无楼”的历史终于结束,历史书上的“江南第一楼”,最终找回了自己。

还是从洪武七年(1374年)说起吧。在那个政通人和、百废待兴的春天,南京城到处洋溢着安定祥和的气息。这一天,朱元璋在宫中和大臣们闲聊,提起当年在南京郊外龙湾卢龙山,他指挥军队以少胜多,一举击溃陈友谅,收复了大片失地,是定鼎江南的关键战役,说得群臣无不称颂圣德、山呼万岁。朱元璋也激动万分,心中有了一个绝妙的想法:要在此地兴建观光高楼!让臣子们感悟自己的运筹帷幄、决胜千里,在俯瞰长江、与民同乐中咏物抒怀、展望未来。他被自己的想法感动,连名字都想好了——阅江楼。

为了做足准备,朱元璋亲自写下一篇《阅江楼记》,把自己兴建阅江楼的计划告诉群臣,用华丽的辞藻详细描述了他心目中的阅江

楼的壮观景象。唯恐自己想得不周全,他让大臣们每人交一篇题为《阅江楼记》的小作文,于是群臣纷纷驰骋文思,激扬文字,描绘出想象中阅江楼的宏伟壮丽,并由此歌颂天下太平、皇帝英明,其中大学士宋濂的文章一举夺魁。宋濂在文中描绘了南京阅江楼的胜景,旨在歌颂明朝的盛世和皇帝的功绩,同时小心翼翼地表达了对帝王安抚内外、体恤民生的期望。这篇文章后来入选了《古文观止》,几百年来被广泛传诵,也给读者留下了无尽遐想。

可惜天公不作美,天空出现了日食,在古人看来这是上天对帝王做了错事的警示。于是朱元璋开始反省,难道兴建阅江楼是不合适的?上天不允许?想着想着惊出一身冷汗,赶紧打消了建楼的念头。但是为了在群臣面前给自己圆回来,他就写了一篇《又阅江楼记》,找了一大堆勉强说得过去的理由,顺便还批评了群臣未能及时劝谏,让他很伤心,等等。正话反话都被皇帝说完了,群臣也只好面面相觑。

一江奔海万千里,两记呼楼六百秋,朱元璋没建起来的楼,现代的南京人给建起来了。今天我们参观阅江楼,可以想象朱元璋当年几番畅想又几番踟蹰的心情,也可以与宋濂一起品鉴“耕人有炙肤皴足之烦,农女有捋桑行馐之勤”的市井百态,这就是南京城固有的厚重的文化底蕴,从中能够深刻感悟历史与现代的交织。

站在阅江楼上,放眼远眺,长江如一条巨龙蜿蜒穿城而过,江面上繁忙穿梭着大小船只,不远处的南京长江大桥气势如虹,连接大江南北。背江而望,繁华的南京城尽收眼底,电视塔高耸入云,紫峰大厦卓然独立,远处巍峨的紫金山宛若南京的守护神。我们仿佛与这座城市融为一体,感受到了她的沧桑与辉煌,这也许就是阅江楼的魅力所在。

雨花石的缘

南京徐锦尧

第一次听说“雨花石”,差不多是三十多年前。那会才七八岁的我,被表姐带去她同学家玩。上世纪九十年代初的房子多是平房,进门先是客厅,往里走才是卧室,简单而紧凑。

表姐和她同学聊得起劲,女生间的话题,我听不懂,也插不上嘴,百无聊赖便开始环顾四周。客厅里摆设不多,茶桌上一只白瓷碗引起了我的注意。碗里泡着几颗花花绿绿的石头,水波笼罩下的石头表面呈现出小小的山水画,一眼便让人入迷。

我正打算伸手捞起一颗看个究竟之时,一个沉稳的声音从屋里传来:“娃娃,这石头不能随便抓,得泡在水里才好看!”

说话的是个中年男人,表姐同学的父亲。他走出来,笑着说:“这叫雨花石,我们南京的特产。六朝时,一位高僧在南京讲经说法,感动了天庭,天降雨花,落地化为石,才有了这些宝贝。”

“天上掉下来的?这么好看?”

“这叫天工巧夺,你看。”他从碗里捞起一颗石头,用毛巾擦干递给我,“离开水就不好看了,颜色暗了,石头表面坑坑洼洼的纹路,就像人的指甲伤疤似的。”

的确,离开水的雨花石,那些明艳的色彩褪去,剩下的只是黯淡粗糙的外壳,那些细小的坑痕,更像石头的伤疤。我赶紧将石头递了回去,“您还是放水里吧,干了可真不好看。”

他笑了,笑得慈眉善目:“有眼力劲,雨花石虽然是石头,可它有灵性,要养着才能美。”

“养?难道它是活的?”我更惊奇了。

“哈哈,活倒是谈不上,不过它离不开水,水是它的命。每周加点水,它们就能活得美美的。”

“伯伯,您能给我一颗吗?”

他摇了摇头:“这石头不可送人,每一颗都有它的故事。等我有新的再送你,好不好?”

“新的?难道它会生小石头?”

“哈哈,会生会生,生了就送你!”他的笑声回荡在小小的客厅里,纯粹又洒脱。

岁月流转,三十年过去了。我知道了,雨花石并不会“生”小石头,“喝水”也不过是水汽蒸发的自然现象,但那个中年男人的话却在我心中种下了一颗种子,让我对雨花石怀有一种说不清的执念。

七年前,我开始收藏雨花石。刚开始,只是买些藏品,但慢慢地,我不满足于此,开始上山捡石头。

因为雨花石,我有幸结识了南京作家薛冰老师。他可谓是南京文化的活字典,笔下的南京饱含温度。而他同时也是雨花石收藏界的翘楚,家中藏石无数,每一颗都像一幅风景画。

一次聊天中,我提议一起去捡石头。薛老师微微一笑,点头答应。

出发那天,我准备得极其周全:从高产的“秘密基地”,到钉耙、洒水壶,甚至在自己的藏石中挑了两颗精品,藏在口袋里。万一“空军”,我也能悄悄埋在地上,给薛老师演一出“偶然发现”。

车行至目的地,正是雨后的河滩。泥土湿软,石层暴露,正是捡雨花石的好时候。薛老师兴奋得像个孩子,直奔砂石堆。我拿出钉耙想帮忙,却被他拦住了:“捡石头是缘分活儿,太目的就没意思了。”

他蹲下身子,用手拨弄着石堆,目光专注,仿佛在与这些石头对话。河滩上很静,只有风声和沙沙的翻动声。我站在不远处,看着他,忽然生出一种敬意。他是七十多岁的老人,可他眼中的热情,比年轻人还鲜活。

不一会儿,我捡到了十几颗小玛瑙。而薛老师似乎还没有收获,正当我准备实施“埋石计划”,却听到他激动地喊道:“草花!乖乖,这颗真漂亮!”

我跑过去,只见他手里捧着一颗雨花石,水洒上去,那石头纹路如墨染山水,黄色底色上开出一簇簇绿色的“花”,美得让人屏息。

“薛老师,您捡到宝了!这草花起码值三百块!”我半开玩笑道。

他哈哈大笑:“三百块?三百万我也不卖!”

说着,他用手帕小心地包起石头,动作轻柔得像捧着稀世珍宝。我看着他笑,忽然想起三十年前那个中年男人。一样的笑声,一样的神情,三十年的光阴仿佛在这一刻重叠。

那天,我们的收获颇丰。但对我来说,最大的收获不是这些石头,而是从薛老师身上感受到的那种对生活的热情。

雨花石是静止的,可它却蕴藏着生命的密码。它经历亿万年的地质变化,从熔岩中诞生,在砂砾中潜藏,最后在我们的双手中被发现。这是一种奇妙的缘分,也是人与自然最深的联系。

薛老师说:“雨花石是南京的灵魂,它不起眼,却藏着最美的风景。每一颗石头,都是一段历史,一个故事。只有用心去看,才能真正感受到它的生命力。”

掬水月在手,弄花香满衣——怀念叶嘉莹教授

淮安仇士鹏

有人曾说,这个时代的杜甫,就是叶嘉莹教授,中国最后一位“穿裙子的士”。重温了纪录片《掬水月在手》后,我对此深表赞同。

影片以四合院的结构为脉络,划分出大门、脉室、内院等几个篇章,以采访、笔记、影像等资料为载体,以应弦、白先勇、席慕蓉等友人的回忆为镜子,推开了叶嘉莹跌宕起伏的一生。很喜欢的一点是,电影借助柳、雪以及壁画、铜镜等意象剪入空镜头,配以叶教授亲自吟诵的诗词,延展展出古典而温存的意境,将一轮诗意高悬在了世人用来仰望星宇的眸前。

这部电影或许不是关于叶嘉莹最细致、独到的传记,却能让人用与其气质最相近的方式,接近并认识这位在诗词中掬水的学者。那份对传统文化的深情,在这简单而纯粹的意境中被感同身受。

我对叶嘉莹的印象,最初来自大学时期,听网络课程《中华诗词之美》,这是叶老师亲自授课的——我腆着脸也算她的半个学生了。虽然年岁已高,但她的声音依旧婉转动人,像是一轮半沉在江水中的明月,既有水的清凉湿润,又有月的轻柔明亮。

我时常反复播放叶老师的吟咏。它不属于音乐,而是心灵借助声带,以诗词为载体发出的旋律。它是一个人用生命去定义的文化乡愁的韵味,去诠释的与诗歌生生不息的感应,最终从一张吟咏了多年韶华与风霜的口中潺潺流出,勾勒一个民族共同的回忆、情感、审美和追求。影片中,她把自己比作一只鲸鱼,向着大洋发出属于她的遗音。而在海的另一端,在时光的另一边,或许,也必然有另一只鲸鱼,会听到她的吟咏,会感动,会沉醉。

我想,叶老师是一只属于蔚蓝的鲸鱼。她那么执着地游向唐诗宋词的深处,游向那些古典的优雅与深邃、质朴与奇迹。她不追求形式——她甚至让曾争论不休的新诗人与旧诗人达成了和解,“端午节终于在一起吃粽子了”。她向往的是诗词中的力量,一种让她走过忧患、皈依平静的力量。

因为这只鲸鱼是那么不幸,就像一滴落在心房深处的泪,让大海都微微一疼。

在叶老师上初二的时候,七七事变爆发,她亲耳听到了卢沟桥上的炮火。战乱时期,生活变得格外艰难。每天,只能吃一点酸臭的混合面充饥,在上学的路口,她经常能看见冻死、饿死的人。叶老师18岁时,其母亲因为手术时感染,在回北京的火车上逝世。在叶老师要生下大女儿的时候,无人照看,导致羊水流尽。虽是产妇,看上去却分外瘦小,身体状况十分危急。最终,在又痛了一天,她才堪堪诞下一女。可就是这样得来不易的女儿,在一场车祸中和女婿一起罹难……

天以百凶成就一词人。这句话很轻,却很残忍。但叶老师像是一轮明月,即使命运只给了她微弱、纤瘦的一道弧线,她也能让自己重归圆润与充盈。所依靠的,就是她独创的弱德之美。诗词则是她获得力量的源泉。

她把苦难和快乐拉平,把所有的一切都轻而化之。不去规避,对抗抑或超脱,而是让它们无法伤害自己,把自己守住,在承受与坚持后,还能完成、成全自己。就像月影在波纹中破碎,又在水面上重聚,就像芦苇在风暴下匍匐,又在微风中摇曳一般,让自己在苦难之后依旧存在,依旧摇曳。于是百凶过后,明月照山河。

叶老师是那个掬水的人,用一生命运的洪流化作白银盘,托起诗词深处的力量,把莹莹有光的青螺捧到了我们面前。“遗音沧海如能会,便是千秋共此时”,它在我们的心头留下一声声细微的回响。或许,在几年、几十年后,我们能听见它穿过时光,向着大洋另一边,发出最深情的鲸鸣。

如今,斯人已逝,我忍不住重新打开网课。一声又一声,我听见那些古诗词,像凝聚露珠一般,缓缓垂下抑扬顿挫的吟咏,那么温柔,那么柔弱,那么悠长,又那么蔚蓝。

燃情冬日美食单

江西吉安吴佳佳

赣南人喜欢吃辣椒。冬日清早,一家人围坐在餐桌旁就着一碟剁辣椒送稀饭,开胃又保暖,中餐晚饭,一碟红红辣辣的剁辣椒不可少。家家户户都备着大瓶小缸的剁辣椒,单看每家每户人红通通的笑脸,就能知道辣椒是赣南人刻在骨子里的喜好。

赣南人冬天真正喜欢的还是烤红薯。一到冬天,街上便飘荡着一股诱人的清香。那烤红薯的大爷蹬着一辆三轮车,上面一个箱子上正在烤着红薯。烤熟了的红薯皮薄而香,把红薯一端握在手里,另一只手捏着皮轻轻一撕,瞬间便露出了热气腾腾的粉红色或橙色的嫩肉,那美味甜甜的、暖暖的。但我更喜欢以前母亲那些放在灶膛里煨的番薯,又香又热乎,还有母爱的味道。如果能吃上母亲的番薯炒酒糟,端着碗,趁着热,和着葱花,坐在太阳底下品尝,就更美妙了。

冬天的美食,还少不了葱花蒜薹瘦肉粉,放些姜片、干辣椒,满满一碗,呼噜几声,便进了肚子。如果能再加上一小勺猪肉,瘦肉粉便有了灵魂。葱花蒜薹瘦肉粉一般适宜在深冬时节的早上食用。

在冬日的时令小炒中,白菜或芥菜也是一款经典的平民菜肴。水煮或干炒,清淡或加些剁辣椒、葱、蒜……白菜、芥菜好像性格坚韧的人一般,耐寒、不挑土壤,丢到哪儿就长到哪儿,朴实无华。

冬天的到来,让忙活三季的农人闲起来,于是有足够时间犒劳自己。三五知己,一起喝喝小酒,叙叙人生,品尝美味,推杯换盏,冬天就这样在热乎乎而有滋有味的日子里溜走了。